

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恒温恒湿培养箱

招标公告

我院本次采购恒温恒湿培养箱项目，主要用于细胞培养，本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招标采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- 1、项目编号：GDZFYB202107-11
- 2、项目名称：恒温恒湿培养箱招标公告。
- 3、项目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¥18,000.00 元。
- 4、采购数量：1 台（套）。
- 5、技术参数、要求及数量如下。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	单位	数量
1	恒温恒湿培养箱	1、控温范围：0℃-60℃ 2、分辨率：0.1℃ 3、波动度：±0.5℃ 4、均匀度：±1℃（37℃时） 5、控湿范围：50%-90% 6、湿度波动：±5% 7、输入功率：1300W 8、定时范围：0-9999 分钟 9、内胆尺寸约 (mm)：510×390×760 10、外形尺寸约 (mm)：650×680×1400 11、微电脑智能控制，液晶显示控制温度，湿度，时间，超温报警功能； 12、采用离心风机，国内独创的风道设计使冷热充分混合后吹至箱体确保温度更精，均匀度更佳； 13、配有玻璃观察内门； 14、箱体左右侧配有检测口接头，内径约 30mm、外径约 60mm； 15、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压缩机、无氟制冷剂，引领环保，高效，节能； 16、可在密闭环境进行培养； 17、标配机械锁，防止任意开门； 18、集成式制冷系统，多层保护，安全运行有效自行检定，采用无能耗非常规的自动化霜，避免对温度的影响，使设备连续长时间使用； 19、湿度传感器采用进口元器件，采用翅片加湿电热管加湿，外配大容量水箱，可长时间连续使用； 20、可编程序设计，可设置≥30 段 99 周期； 21、配 RS-485 接口，可连接计算机或记录仪； 22、具有因停电，死机状态造成数据丢失而保护的参数记忆，来电恢复功能。	台	1

- 6、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20 日内。
- 7、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：

7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7.2、报价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其供应商。

7.3、所投产品能满足本项目第 5 点内容要求。

7.4 技术服务

7.4.1、中标人的设备必须提供专业的安装、调试和验收：仪器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并且室内条件合格后，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、调试仪器，设备安装调试需在 10 日内完成。

7.4.2、技术培训要求：安装验收期间，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仪器系统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，包括仪器原理、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；

7.5、质量保证

7.5.1、中标设备必须是全新、未开封的合格产品

7.5.2、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 1 年以上。

7.5.3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终身售后服务承诺、售后服务的方式和能力。

7.6、厂家在中国的售后服务体系

7.6.1、厂家能够提供快速的安装调试，操作指导和维修等方面的技术服务，对用户要求能 24 小时响应；72 小时到现场。

7.6.2、在中国地区具有提供厂家自身的零备件供应体系，方便客户购买消耗品和零备件。

7.7、报价人需按照本公告“第 5 点”内容，提供用户需求书响应表，并提供投标货物的品牌型号、产品照片、详细技术资料、配置清单及质保期限。

7.8、报价还包含：运输（含二次搬运到指定地点）、关税、商检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含税发票等一切费用。

8、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，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、公司、联络人及电话号码。

9、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 期间(上午 08:00 至 12:00, 下午 14:00 至 17:00, 法定节假日除外), 请把投标文件递交（或邮寄）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 405 房。

联系人：钟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20-34063091。